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

工信厅企业函〔2023〕88号

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 2023年度大企业“发榜”中小企业 “揭榜”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主管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的决策部署，按照《关于开展“携手行动”促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（2022—2025年）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22〕54号）要求，现组织开展2023年度大企业“发榜”中小企业“揭榜”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工作目标

聚焦制造强国、网络强国重点领域，通过龙头企业发布产业技术创新和配套需求，中小企业“揭榜”攻关，形成大中小企业协同创新合力，攻克一批产业技术难题，形成一批融通创新成果，助力补短板锻长板强基础，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(一) 政府搭台，企业对接。通过组织开展“揭榜”“发榜”工作，拓展大中小企业融通对接渠道，由大企业与中小企业自愿基于市场原则进行合作，实现创新需求由市场提出、创新主体由市场选择、创新成果由市场验证，推动有为政府和有效市场更好结合，形成推进融通创新工作合力。

(二) 加强协同，务求实效。围绕创新链产业链存在的突出问题精准“发榜”，通过融通对接，切实推动解决产业技术难题，提高中小企业创新活力和专业化水平。对接过程中，结合实际引入高校、科研院所、金融机构、服务机构，加强配套服务支持。

(三) 注重引导，广泛带动。以“揭榜”“发榜”工作为抓手，加强财政资金引导支持，带动各地广泛开展多种形式的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对接活动，动员更多大企业和中小企业积极参与，推动形成充满活力的融通创新生态，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。

三、组织方式

(一) 征集大企业需求。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中小企业主管部门（统称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）、工业和信息化部机关相关司局组织动员本地区、本行业有一定龙头带动作用的大企业围绕工作目标、参考《产业基础创新发展目录》、结合自身发展实际，提出拟请中小企业“揭榜”攻关的技术创新需求。有意愿的大企业填写《大企业技术创新需

求表》（见附件 1，可选择是否公开），刻录电子版光盘、打印纸质版并加盖企业印章，通过两个渠道报送：一是由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组织联系的大企业，报送至所在地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。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初核后，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前通过 EMS 寄至工业和信息化部。二是由工业和信息化部机关相关行业司局组织联系的大企业，于 2023 年 5 月 6 日前通过 EMS 直接寄至工业和信息化部。工业和信息化部将结合所属行业领域迫切性、可行性等情况，筛选形成大企业技术创新需求目录，发至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，并通过全国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服务平台（www.xieshouxingdong.cn）将可公开部分向社会公布。

（二）组织中小企业“揭榜”。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组织有意愿且符合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 号）的中小企业围绕大企业技术创新需求目录“揭榜”，在全国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服务平台填写《中小企业“揭榜”对接表》（见附件 2），提交《中小企业“揭榜”申请书》（模板见附件 3），打印纸质版并加盖企业印章，报送至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。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对材料初审后，报送至工业和信息化部，报送时间另行通知。

（三）确定“揭榜”企业名单。“发榜”大企业根据“揭榜”中小企业的团队水平、研发能力、攻关方案、与需求匹配度等组织遴选，每项需求选择 1—3 家“揭榜”企业，由大企业与“揭榜”企业自主确立合作关系。项目完成后由大企业自主安排验

收，确定“揭榜”企业是否进入供应商目录或继续深化合作关系，协同推进技术攻关和创新。工业和信息化部机关相关司局做好组织协调、指导审核和服务工作。

（四）做好服务支撑。各地要充分发挥中小企业服务体系作用，动员中小企业服务机构、平台企业、高校、科研院所等加强服务支持，为大企业与中小企业协同攻关提供检验检测、小试中试、专利申请和管理、融资促进、市场开拓等服务，并对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创新型中小企业给予适度优惠，为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营造良好外部环境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保障。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强化组织领导，制定工作方案，建立协同机制，充分动员大企业和中小企业积极参与，指导“揭榜”企业制定完善保障措施，加强审核和后续跟踪服务，及时帮助企业协调解决对接面临的困难和问题，确保融通对接工作取得实效。

（二）强化资金支持。对入选“揭榜”名单的国家级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，在中央财政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工作中予以积极支持；对入选“揭榜”名单的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、创新型中小企业，各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结合当地实际，充分发挥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作用，采取适当方式予以支持。

（三）注重提质扩面。各地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要以开展“揭

榜”“发榜”工作为契机，与“百场万企”融通对接等活动相互协同，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丰富对接形式，提升对接效率，及时推动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工作提质扩面，在更广范围、更多层次牵引发力，大力构建大中小企业相互依存、相互促进的融通发展生态。

联系电话：010—68205319

邮寄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 13 号，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，100804

- 附件：
1. 大企业技术创新需求表
 2. 中小企业“揭榜”对接表
 3. 中小企业“揭榜”申请书



附件 1

大企业技术创新需求表

企业名称：（盖章）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					
企业名称		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	注册地所在省份	
法人代表		联系人及职务		联系电话	
传真		电子邮箱		手机	
资产总额 (万元)		从业人员数 (人)		上年度营业收入 (万元)	
企业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资				
所属行业	2位数代码及名称: _____				
推荐渠道 (只选择其中一个渠道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: 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工业和信息化部相关行业司局: _____				
通讯地址				邮 编	
二、技术创新需求					
需求 1	名称		是否公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公开	
	需求内容	(请详细阐明技术参数要求、需达到的目标效果、时间要求, 以及拟采取的合作方式等) 样例: 需求内容: 研发一款改性材料 参数要求: 熔指 XXg/10min, 阻燃要求 HB, 需达到效果: 适配电池外壳, 成本控制在 XX 内 时间要求: 1 年 拟采取的合作方式: 项目委托			
需求 2	名称		是否公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公开	
	需求内容	(请详细阐明技术参数要求、需达到的目标效果、时间要求, 以及拟采取的合作方式等)			

(注: 如需求事项较多, 可参考上表另附页, 所有需求均不得涉密)

附件 2

中小企业“揭榜”对接表

企业名称：(盖章)

一、企业基本情况					
企业名称					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			
企业注册地	_____省	_____市(区)	_____县	注册时间	
法人代表		联系电话		手 机	
联系人及职务		联系电话		手 机	
传 真		电子邮箱			
注册资本(万元)		从业人数(人)		上年度营业收入(万元)	
根据《中小企业划行标准规定》 (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), 企业规模属于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小型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微型				
企业性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民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资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资				
企业类型 (可多选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专精特新“小巨人”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创新型中小企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		
所属行业	2位数代码及名称: _____				
通讯地址				邮 编	
二、企业概况					
企业概况	(包括主要业务领域、业内地位、技术创新等情况, 不超过500字)				
三、拟揭榜事项					
事项 1	事项名称			代码	
事项 2	事项名称			代码	

(注: 可揭榜多个事项, 每个事项均需附揭榜申请书)

附件 3

**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项目
中小企业“揭榜”申请书**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: _____

“揭榜”事项名称: _____

申请书模板

(申请书将提供给“发榜”大企业)

一、中小企业基本情况简介

包括主营业务、运营情况、在行业的地位等。

二、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情况

企业研发团队、技术创新成果、标准制定、产品销售等情况。

三、针对揭榜需求拟采取的技术攻关方案

(一) 攻关团队情况，团队成员曾主持或参与的项目；

(二) 预期目标，包括指标数值、测试场景及评价方式等；

(三) 拟选择的技术路线；

(四) 时间进度安排，阶段性任务；

(五) 潜在问题及应对举措。

四、希望采取的合作方式

提出希望以何种方式与“发榜”大企业进行合作。

(注：申请书篇幅不宜过长，原则上不超过6000字，重点讲述攻关方案；如果申报揭榜多个需求，请按此模板分别填报申请书。同时，请随附研发能力佐证材料，如知识产权、标准、认证等。)

信息公开属性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有关中央企业；

部内：相关司局。

